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97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加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材料。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人数 3 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96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加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及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增加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第 2022-099 号)。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编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议案》;为加强公司各项资产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使相应的会计报表更能全面、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等有关规定,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编订了该制度,具体内容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

(六)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编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为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发挥全面预算管理作用,加强对经营金过程的监督与控制,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可持续健康经营目标,不断提高公司运营质量和经济效益,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编订了该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七)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编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固定资产管理,及时掌握资产的质量和使用情况,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根据相关财务管理规定,编订了该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八)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第 2022-098 号)。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98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8 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29 日

至 2022 年 9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34	ST 实达	2022/9/22

(三)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

(二)参会登记

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人代表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通过复印件邮寄、传真预登记或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15 分钟前在会议现场完成登记。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六、其他事项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8 层

邮政编码:350002

联系电话:(0591)83708108、83709680

传 真:(0591)83708128

联 系 人:林征、陈霞菲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99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实达集团)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因公司经营及业务拓展需要,拟变更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相应条款。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改后
1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及其外部设备、仪器仪表及电传、办公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家用电器及视频产品、音响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经营产品及配套设备的租赁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的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系统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附件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第三次修订)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2-061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 872 号 4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8,136,9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9.161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现场由董事长黄韬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杜红谱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097,247	99.9875	39,700	0.0125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083,447	99.9831	53,500	0.0169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1,455,133	99.9229	39,700	0.0771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议案均获得通过。议案 1、2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常继超、贺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2-064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比例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及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Crescent Lily Singapore Pte.Ltd.(以下简称“Crescent Lily”)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8.72%减少至 7.72%。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丽妆”或“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Crescent Lily 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Crescent Lily 拟通过大宗交易和/或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即不超过 8,040,600 股,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采取集中竞价方式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公告编号:2022-038)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收到 Crescent Lily 的通知,Crescent Lily 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1%。

本次减持后,Crescent Lily 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 31,021,026 股,持股比例由 8.72%下降至 7.72%,持股比例变动为 1.00%,本次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Crescent Lily Singapore Pte.Ltd.
	住所	38 Beach Road #32-12 South Beach Tower Singapore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9 月 13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变动股数	变动比例(%)
	由于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1 年 3 月 16 日、2021 年 10 月 8 日	不适用	-0.04
	由于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2022 年 6 月 10 日	不适用	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11 月 9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	205,400	-0.05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6 月 14 日-2022 年 9 月 13 日	3,650,000	-0.91
合计		/		-1.00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Crescent Lily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876,426 股,占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400,010,000 股)的 8.72%,详见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权益变动期间,因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以及信息披露义务人 Crescent Lily 减持,权益变动比例合计达到 1%。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2021 年 11 月 9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的集中竞价交易系 Crescent Lily 由于误操作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发生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及 2022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致歉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和《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相关公告。除此之外,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4、本公告中所有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Crescent Lily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876,426	8.72	31,021,026	7.72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以公司权益变动前总股本(400,010,000 股)进行测算。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执行其减持股份计划以及被动稀释所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2-062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丽妆”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制定股权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综合考虑近期市场环境因素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预计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已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结合激励对象意愿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审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同时一并终止与之配套的《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实际授予数量 1,620,000 股,预留授予部分实际授予数量 400,000 股,合计授予数量 2,020,000 股。2022 年 3 月解除限售股份 448,500 股,已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股份 145,000 股,因此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26,500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1,046,500 股,预留授予部分 380,000 股。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号)

此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由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01,885,000 元减少至人民币 400,458,500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40,188.5 万股减少至 40,045.85 万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号)。该议案已经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现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 876 号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2 年 9 月 14 日起 45 天内(9:30-12:3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王蕥、杨宇静

4、电话:021-64663911

5、传真:021-64663912

6、邮箱:shlrlz@lrlz.com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2-063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2 年 5 月 21 日),Crescent Lily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Crescent Lily”)持有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人丽妆”)无限售流通股 34,671,02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62%(按公司实施 2021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前 402,030,000 股计算)。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Crescent Lily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Crescent Lily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3,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Crescent Lily 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Crescent Lily Singapore Pte. Lt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4,671,026	8.62%	IPO 前取得;34,671,026 股

注:持股比例按公司实施 2021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前 402,030,000 股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Crescent Lily Singapore Pte. Ltd.	3,650,000	0.91%	2022/6/14 ~ 2022/9/13	集中竞价交易	12.66 - 15.87	51,077,600	31,021,026	7.72%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系 Crescent Lily 根据自身资金安排等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Crescent Lily 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2-082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股东林漓、林芮璟、林小溪及其法定监护人 XU FENFEN 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以下简称“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林奇先生因股票质押到期未能足额清偿相关债务而构成业务违约,导致林奇先生名下质押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的部分公司股票存在被动减持的可能性,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或)15 个交易日后通过集合竞价方式被动减持,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5,498,3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3.88%。2022 年 6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时间过半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林奇先生亲属关于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通知,截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股东应在预披露的被动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时披露减持实施情况。现将林奇先生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被动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被动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林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3 月 10 日-2022 年 7 月 14 日	10.19	11,714,164	1.28%

注:1、被动减持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获得特定股份或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2、本次被动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价格区间为 8.79-11.57 元。

2、股东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被动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被动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林奇	合计持有股份	97,504,155	10.65%	85,789,991	9.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7,504,155	10.65%	85,789,991	9.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截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林奇先生名下实际持有 74,524,985 股,与上表中林奇先生名下本次被动减持后持有的股份数存在差异,主要系其名下质押在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公司股票存在回步被动减持所致;

2、公司正处于可转债转股期,股本总数处于动态变化中,公告内计算比例时采用截至公告日公司最新总股本。

二、其他相关说明

1、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奇先生不幸逝世,林奇先生生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19,702,00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3.99%;上述股票经公证由其三位未成年子女共同继承,未成年子女持有的公司股票之股东权益统一由其法定监护人 XU FENFEN(中文名:许芬芬,以下简称“许芬芬”)女士行使。截至目前,林奇先生名下共计 113,042,833 股公司股份已分别过户至三位未成年子女名下,截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其名下仍有 74,524,985 股公司股份。当完成上述权益变动等相关事项后,许芬芬女士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2、林奇先生本次股份被动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不触及要约收购,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的情形。

3、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林奇先生本次被动减持计划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截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

4、为遵守相关减持规则的要求,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数量截至目前尚未减持完毕。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暨进展公告》,质权人将根据市场情况等继续减持股份。

5、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2-141
债券代码:127058 债券简称:科伦转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期间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鉴于成都市目前仍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为严格落实政府部门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积极配合疫情防疫工作,保障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实体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方式调整为通讯方式,已登记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通过通讯方式接入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40)。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刘革新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